

证券代码：873355

证券简称：昕艺程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厦门昕艺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对外提供借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借款情况概述

（一）借款基本情况

为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资本成本，结合公司资金流状况，2022年11月公司向厦门惊世锋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提供借款2400万元，年化利率5.5%，期限6个月；2022年11月公司向厦门醒恩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借款9,076,200元，年化利率5.5%，期限6个月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审议和表决情况。

1. 2023年6月26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补充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对厦门惊世锋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对外借款暨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2023年6月26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补充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对厦门醒恩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5票；反对

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该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对外借款暨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借款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借款方名称：厦门惊世锋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张丽芳

成立日期：2015 年 03 月 09 日

注册地：厦门市思明区前埔路 188 号 1505 室

经营范围：文化、艺术活动策划；广告的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数字内容服务；其他互联网服务（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提供企业营销策划服务。

（二）借款方名称：厦门醒恩投资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杨潇武

成立日期：2017 年 7 月 24 日

注册地：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 995 号 808 单元

经营范围：对第一产业、第二产业、第三产业的投资（法律、法规另有规定除外）；投资管理（法律、法规另有规定除外）；资产管理（法律、法规另有规定除外）；其他未列明企业管理服务（不含须经审批许可的项目）；商务信息咨询；企业管理咨询；投资咨询（法律、法规另有规定除外）；投资管理咨询（法律、法规另有规定除外）；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（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）。

三、对外借款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借款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为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资本成本，结合公司资金流状况，对外提供借款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已经收到两笔借款的全部本金和利息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厦门昕艺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、《资金拆借合同》

厦门昕艺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6月28日